

凯里市教育和科技局

2020 年招聘辅助教师方案公告

因工作需要，我市教育系统 2020 年共招聘 300 名辅助教师，其中 7 名临时性实训教师由凯里市第一中等职业学校自主招聘，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293 名辅助教师到相关学校（园）从事辅助教学工作。现将招聘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公告如下：

一、岗位及性质

岗位：辅助教师

性质：合同制职工（即不占编制）

二、招聘人数

共 293 名。招聘岗位详见附件 1：《凯里市教育系统 2020 年辅助教师岗位需求一览表》（以下简称《岗位一览表》）。

三、公开招聘程序及要求

（一）招聘条件

1. 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作风正派，有事业心。

（3）年龄在 18 周岁及以上（2002 年 8 月 17 日及以前出生），35 周岁及以下（1984 年 8 月 17 日及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学位及以上或取得教师系列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报考者年龄在 40 周岁及以下（1979 年 8 月 17 日及以后出生）；取得教师系列

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年龄可放宽到 45 周岁及以下（1974 年 8 月 17 日及以后出生）。

（4）具有国家承认的学历（本《方案》及岗位表中学历条件明确为“全日制”的，均不含同等级及以上的非全日制高校学历，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人员除外，下同），并具备招聘岗位所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5）身体条件符合国人部发〔2005〕1 号、人社部发〔2010〕19 号、人社部发〔2010〕82 号、人社部发〔2013〕58 号以及我省的有关规定等相关文件规定体检合格标准。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名：

（1）在党纪处分期内或行政处分尚未解除的；曾被开除公职或被辞退未满 5 年的人员。

（2）受刑事处分并在服刑期间的；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受过劳动教养的人员。

（3）有违法违纪嫌疑正在接受组织审查的。

（4）机关（参公）、事业单位在职在编工作人员报考未征得所在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县级及以上组织、人社部门同意报考意见的。

（5）凯里市（含凯里经济开发区）在职购买社会化服务教师。

（6）截止 2020 年 8 月 31 日在读的全日制非 2020 届毕业生。

（7）不符合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关资格条件的。

（8）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四、工资待遇

辅助教师工资（含社会保险等）与我市同类在编教师同工同酬，具体参照《凯里市购买社会化服务教师管理办法（试行）》（凯府办发〔2017〕12号）规定执行。

五、报名及网上资格初审

（一）报名

报名统一在网上进行。网上报名按以下程序进行：

报考人员可在2020年8月18日9:00至8月21日17:00期间登录“网上报名系统”（<http://zpks.xnrczpw.com/>）提交报考申请，并上传本人近期免冠1寸正面彩色证件照片（照片大小114×156像素、小于20KB、JPG格式）。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岗位进行报名（由考生自行选择）。根据所报岗位要求，填写《凯里市教育系统2020年招聘辅助教师报名表》（以下简称《报名表》），并上传有效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有效《临时居民身份证》，下同）、学历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同意报考证明等材料。报名申请被接受后，系统会向报考人员反馈一个报名序号。报名序号是报考人员查询报考资格审查结果、网上缴费确认、下载打印准考证等事项的重要依据，请妥善保管。

[特别提醒：根据近年网络报名情况监测，报名最后一天易出现网络拥堵情况，各位考生务必合理安排报名时间，提前提交报名信息。报名、资格审查期间务必密切关注本人资格审查情况，及时打印《报名表》和缴纳报名考试费。]

报考人员须仔细阅读本《实施方案》、《岗位一览表》、《报名表》及承诺书，如实提交和填写本人有关信息和材料，并及时登录查看详

细信息栏目中的审核状态，通过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不得再报考其他招聘岗位。报考人员提供虚假报考申请材料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进入下一环节的资格。

通过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应于2020年8月23日17:00前打印《报名表》一式两份妥善保管，用于资格复审。考生应准确留下联系电话，并保持通畅。所填写的联系电话如有变动，请考生及时与凯里市教育和科技局联系并告知新号码，否则造成无法联系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报名期间，考生自行登录“网上报名系统”(<http://zpks.xnrczpw.com/>)查看报名情况（数据仅供参考）。

（二）网上资格初审

网上资格初审时间为2020年8月18日9:00至8月21日17:00。

1. 资格初审由凯里市教育和科技局组织实施。初审工作人员必须在报考人员提交《报名表》及相关证件材料后，及时对照本《实施方案》和岗位所需的资格条件进行资格初审，审核确认报考人员是否具有报考资格。对符合报名条件的，不得拒绝报名；对审查不合格的，应说明理由；对照片质量不符合要求的，应提示报考人员重新上传照片。资格初审不合格人员，在报名期间（2020年8月21日17:00前）可自行修改，重新提交报名申请。对通过资格初审并已交费的人员，初审工作人员下载并打印留存报考人员《报名表》，供资格复审和考察（政审）等环节时使用。因资格初审不严导致不符合条件的报考人员进入报名缴费环节的，在网上资格初审期间由审核组提出申请，经

凯里市教育和科技局审核同意后提交报名系统后台给予改报；网上资格初审结束后仍未改报的，以及使不符合条件的报考人员进入考试环节的，该报考人员成绩无效并追究初审有关人员责任。

2. 通过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如报考信息（在报名期间如姓名、身份证号有误的可自行按正确姓名、身份证号重新报名）有误的，须本人向凯里市教育和科技局提出书面申请，经审核同意后，由报名系统后台给予修改。

3. 2020年8月21日17:00前，已提交报名申请但由于报名表信息不完整、错漏、照片不符合规定等原因导致初审未通过的报考人员，可于2020年8月22日上午12:00前进行修改（报考单位和岗位不得修改），资格初审工作人员在2020年8月22日17:00前完成审核。审核仍未通过的，不得再修改任何报名信息，视为网上报名失败。

4. 通过网上资格初审的报考人员请于2020年8月18日9:00至8月22日12:00期间登录“网上报名系统”缴纳100元考务费。[特别提醒：为避免网络波动影响，各位考生在网上报名资格初审通过后，务必提前缴费]。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缴费的视为自动放弃。

5. 报名并缴费成功后，报考人员请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网上报名系统“<http://zpkx.xnrczpw.com/>”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

笔试准考证打印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9:00至8月25日下午17:00期间。[特别提醒：请各位考生务必提前打印《笔试准考证》并妥善保存]。

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的视为自动放弃。

考生提交报名资料后，务必根据本《实施方案》附件4的要求，扫码关注“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贵州健康码”，认真填写承诺书，并于缴费成功之日起每天监测本人体温，并做好登记。体温测量记录异常以及身体出现发热（体温高于37.3℃）、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的，要及时报告凯里市教育和科技局。《凯里市教育系统2020年招聘辅助教师新冠肺炎防控个人承诺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状况排查登记表》、“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贵州健康码”作为笔试进入考点的必查资料，请考生认真填写，并带至考点备查，材料不齐全的不得进入考点和考场参加笔试。

六、考试方式

（一）考试方式根据考生的报名情况确定，主要采取笔试与面试（说课）相结合的办法进行。

1. 计划招聘数与报名数达到1:3及以上比例的，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笔试和面试分值各为100分；

2. 计划招聘数与报名数达不到1:3比例的只进行面试，面试分值为100分。

（二）笔试

笔试为闭卷考试，笔试成绩按百分制计。

1. 笔试考试科目

考试科目为《教育基础知识》。

2. 笔试考试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 年 8 月 26 日（具体时间详见准考证）。

(2) 地点：详见准考证。

笔试具体时间及地点见《笔试准考证》，笔试考生须持《笔试准考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第二代）或本人有效《临时居民身份证》、《凯里市教育系统 2020 年招聘辅助教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个人承诺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状况排查登记表》、扫描“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贵州健康码”和体温检测合格方能进入考点参加笔试。

特别提醒：因进入考点前需扫描和检查“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贵州健康码”，考生在进入考点前请务必携带本人智能手机，进考点前交工作人员检查，进入考场后手机交由监考人员管理，考试过程中不得使用手机。

3. 其他

需参加笔试考试的考生未参加笔试考试或虽参加笔试考试但因违纪违规等原因取消成绩的，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直接进入面试的考生除外）。

（三）面试及综合成绩

1. 面试

面试对象按考生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及招聘岗位计划数 1:3 的比例确定，同一岗位报考人员笔试成绩名次末位并列的同时确定为面试对象。面试对象按下列条件确定：

(1) 报名时招聘岗位计划数与报考人数达到 1:3 及以上比例的，但因笔试出现缺考、违纪、弃权等原因致使进入面试人员达不到 1:

3 比例的，可进入面试。如遇笔试成绩名次末位并列的同时确定为面试对象。

(2) 报名时招聘岗位计划数与报考人数未达 1:3 比例的，可直接进入面试。

(3) 面试时间：待定。具体时间、地点及事项详见《面试准考证》，《面试准考证》打印（或领取）时间请关注凯里市人民政府网站。

面试主要考察考生适应拟招聘岗位工作的能力情况，面试成绩按百分制计算。未参加面试或面试成绩无效的考生取消进入下一环节资格。

面试考生须同时持《面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第二代）或本人有效《临时居民身份证》，并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方能进入考场参加面试。

2. 考生综合成绩计算

(1) 既参加笔试，又参加面试的考生，笔试、面试成绩按各占 50% 比例进行折算。即：考生考试综合成绩=笔试成绩×50% + 面试成绩×50%。

(2) 直接进入面试的考生，考生考试综合成绩=面试成绩。

笔试、面试成绩和综合成绩均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

既参加笔试又参加面试的考生，其考试综合成绩需达 60 分及以上的，可进入下一环节；直接进入面试的考生，面试分数达到 60 分及以上的，可进入下一环节。

七、体检

（一）体检人员的确定

考试结束后，根据各岗位计划招聘人数 1: 1 的比例按考生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体检对象（同一岗位进入体检考生综合成绩出现末名并列的，以笔试成绩高的考生列为体检对象，如出现笔试成绩也相同的，则按全日制学历高的进入体检，如全日制学历也相同的，则按所持最高学历高的进入体检，如所持最高学历也相同的，则对其重新进行面试，以再次面试成绩高的列入体检对象）。

（二）体检

体检参照公务员招录体检标准进行，体检项目和标准按《公务员聘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国人部发〔2005〕1号）、《公务员聘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关于修订〈公务员聘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聘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9号）、《关于印发公务员聘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82号）和《关于印发〈公务员聘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修订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3〕58号）以及我省的有关规定执行。

体检工作由市教育局统一安排指定的县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和出具体检是否合格的结论。

体检时间另行通知；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不按时参加体检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

八、资格复审及考察

资格复审及考察同步进行。

对体检合格的人员确定为考察对象。考察工作由市教育局具体负责，对被考察人员的资格进行复审。被考察人员须向考察组提供本方案及招聘岗位所规定的身份信息及相关资格条件的原件进行审核（即报名表、有效居民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同意报考证明等），并提交一份复印件（报名表收原件）。对资格证书等有要求的岗位，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七部委《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施部分职业资格“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24号）文件执行。

考察时，主要对被考察人员的思想政治、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实绩、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情况进行考核。2020届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以学籍档案为主要内容；在职人员以在原单位的现实表现、年度考核和档案为主要内容；其他人员以户籍所在地的现实表现为主要内容。

考察组应当广泛听取意见，做到客观、公正、全面，并据实写出考察材料。

在考察政审中发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视为考察政审不合格，取消拟聘用资格：

（一）受过党纪、行政处分尚未解除处分的；曾被开除公职或被辞退未满5年的人员。

（二）受刑事处罚并在服刑期间的；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受过劳动教养的人员。

(三) 有违法违纪嫌疑正在接受组织审查的。

(四) 不符合本《方案》和所报考岗位规定的学历、专业、年龄和其他资格条件要求的。

(五) 未能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的有效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或资格证件的。

(六) 自接到考核通知之日起 15 日内，未能提供有效个人档案且无正当理由的。

(七) 不符合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关资格条件的。

(八) 有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情形的。

九、签订《劳动合同》

经笔试、面试、体检、考核合格的人员，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在凯里市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经公示不影响聘用的，由用人单位（学校）与拟聘用的辅助教师签订《劳动合同》，并参照《凯里市购买社会化服务教师管理办法（试行）》进行管理。

本次招聘中，如遇体检、考察政审、公示、聘用等环节出现不合格或放弃的，按综合分从高到低顺延递补，同一岗位递补不超过 3 次，但递补对象须达到：（1）既参加笔试又参加面试的考生，其考试综合成绩须达 60 分及以上；（2）直接进入面试的考生，面试分数须达到 60 分及以上。

用人单位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后，聘用人员须遵守《凯里市购买社会化服务教师管理办法（试行）》第三十五条“因工作需要，

可在凯里市范围内不同学段、不同学校、不同岗位之间进行交流轮岗或工作调整”之规定，服从市教育和科技局工作调整，并重新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

资格审查贯穿于招聘工作全过程，如在招聘过程中发现考生有违纪违规、材料不齐、提供虚假信息或不符合报考条件等情况的，无论在哪个环节发现，均随时取消其应聘资格。

十、考试疫情防控要求

1. 请各位考生在进入笔试、面试、体检各环节之前，减少到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活动，尽量减少外出活动，勿前往新冠肺炎正在流行的地区，减少走亲访友和聚餐，尽量在家休息。

2. 请各位考生如实填写《凯里市教育系统 2020 年招聘辅助教师新冠肺炎防控个人承诺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健康状况排查登记表》（详见附件 4），进入考场时一并提交。如出现发热（ $\geq 37.3^{\circ}\text{C}$ ）、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须如实告知，如有隐瞒后果自负。

3. 各位参加考试考生需在微信小程序中下载“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贵州健康码”，确认未到中高风险地区，且健康码为绿色后，方能参加考试。

另：14 天内有中高风险等级地区（含 14 天内调整为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到达我省时持有外省 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绿码”，或者能够出示包含核酸检测阴性信息健康通行码“绿码”，在测体温正常且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可参加考试，如无法提

供上述核酸检测阴性信息，不得参加考试。

4. 考生入口处须进行体温测量，体温低于 37.3℃ 方可进入考点。

5. 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进入考场前要佩戴口罩，进入考场就座后，可以自主决定是否佩戴。

届时，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专家研判意见，对以上要求适时再做调整。请各位考生考前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以免影响考试。凡违反我市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隐瞒、虚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十一、纪律监督

（一）本次公开招聘工作要严格按照本《方案》规定和要求执行。

（二）招聘工作的命题、评卷、监考、面试考官、体检等职责及办理其他聘用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应回避的亲属关系或者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应主动申请回避。

（三）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和应聘人员，视其情节轻重，要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为了维护招聘工作的公正性、严肃性、客观性，凡发现并经查实考生在报名、考试、体检、政审、聘用等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行为的，取消其聘用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四）本次公开招聘的笔试和面试均不指定考试范围和考试用书，不组织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五）本次公开招聘工作要做到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及有关部门的监督。

十二、本《方案》由凯里市教育和科技局负责解释。

联系方式：0855-8223107 凯里市教育和科技局人事科

附件下载地址：

http://www.kaili.gov.cn/xwzx/tzgg/202008/t20200815_62530450.html

温馨提示：在应聘过程中，请同学们提高警惕，加强防范意识，谨防求职陷阱。